

证券代码：430724

证券简称：芳笛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2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章北霖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28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4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熊俊因个人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石迎霞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黄凌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熊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现选举黄凌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2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。经营范围由“市政工程、环保工程、水处理工程、环境综合治理的咨询、设计、施工、运营及配套设备开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调试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（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）；建筑劳务分包；给排水、水生态装备及材料的生产、批发兼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变更为：“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；水污染治理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市政设施管理；建设工程设计；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，环保咨询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。”

公司章程第十二条相应变更为：公司的经营范围：“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；水污染治理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市政设施管理；建设工程设计；水环境污染

防治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，环保咨询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。”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”

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登记核准内容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2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针对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，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2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敖国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石迎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现选举敖国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，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28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黄凌风	董事	任职	2021年2月 23日	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敖国栋	监事	任职	2021年2月 23日	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3 日